

中国古代文学研究丛书

徐炼 / 著

古代文学经典新读



岳麓書社

卷之三



中国古代文学研究丛书

徐炼 / 著

古代文学经典新读



岳麓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代文学经典新读/徐炼著. —长沙:岳麓书社,2007

ISBN 978 - 7 - 80665 - 889 - 5

I. 古 … II. 徐 … III. 古典文学—文学评论—中国—文集

IV. I2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38445 号

古代文学经典新读

作 者:徐 炼

组稿策划:王德亚

责任编辑:蒋 浩

封面设计:胡 颖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 47 号

电话:0731—8885616(邮购)

邮编:410006

网址:www.yueluhistory.com

2007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 1168 1/32

印张:7.625

字数:190 千字

ISBN 978 - 7 - 80665 - 889 - 5/I · 799

定价:18.00 元

承印:长沙市井岗印刷厂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

电话:0731—8884129

总序

邓绍基

湘潭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蒋长栋、徐炼和李剑波等学人即将出版他们的多种著作，第一批计有五种：《唐诗考释的理论与实践》（蒋长栋著）、《中国韵文文体演变史研究》（蒋长栋主编）、《古代文学经典新读》（徐炼著）、《清代诗学话语》（李剑波著）、《龙启瑞诗文集校笺》（吕斌笺校）。日前我所党圣元学人（应聘任该校兼职教授）来电，嘱我写序，盛情难却，略述感言，权为序文。

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因参加学术会议的机会，我有幸与两位著名的湘中学者羊春秋先生和马积高先生相识，他们都年长于我，学问都很渊博，承他们不弃，经常以著作相赐，每次见面，论学谈心，也总感以文会友之乐。八十年代末，我赴昆明参加几部少数民族文学史的审稿会，会议结束后，应羊春秋先生之邀，由滇抵湘，访问湘潭大学，座谈讲课，多有交流，多有收获。其间承蒙羊春秋、彭靖、刘庆云和刘建国等诸位教授热情关照，记忆很深，至今难忘。

湘潭大学中文系在古代文学学科方面有着雄厚的教学和研究力量，至今薪火相传，人才辈出，成果众多。上述五部著作正是薪火相传的一种重要见证。这五部著作各有特色，蒋长栋

学人的《唐诗考释的理论与实践》共设三编，内容丰富、多有见地，既有对唐诗的具体考证与注释，也有对唐诗注释和考证的理论上的探讨与阐释，后者集中地研究唐诗注释与考证的意义、作用，把它们提高到理论层面来阐述。唐诗的注释工作源远流长，注本层出不穷，但相对缺乏从理论层面来对唐诗实践作系统总结的著作，因此，这本著作中的有关探讨更显可贵。我国的注释之学起源很早，最初出现于经学研究范围，所以前人说：解释经义曰注，疏通传注曰疏。前人注经，又有传、笺、学、解等名，今通称为注。前人又常有注疏的说法，这里的疏是疏通义理的意思，所以唐代孔颖达与诸儒撰定的五经义疏，谓之正义。唐时疏本与注别行，到了宋代，却合而为一了。从古到今，当初只施之于经的注释之学早已扩大到文史诸领域，注释之学也就成为一门具有广泛意义的重要学问。那么，从理论层面来探讨唐诗注释的实践经验的《唐诗考释的理论与实践》也就必然有助于整个注释之学的探讨和研究。

李剑波学人的《清代诗学话语》也是一部内容丰富、多有见地的著作，作者立意通过对清代各个诗派诗学的“话语规则”的“共性”特点的探讨，从总体上来认识清代诗学的本质和基本规律。作者把清代诗学所遵循的话语体系分为四类：唐诗话语、宋诗话语、儒家传统诗学话语和性灵诗学话语。作者认为由于多种诗学话语的并存，彼此之间发生影响、竞争和矛盾运动，才使清代诗学充满生机，十分繁盛。作者所探讨的诗学话语实际涉及同与不同的诗歌审美理念、审美范畴和艺术创作法则诸方面。作者进而论述其构成与运作规律，探求清代诗学的构架与规律，从而也就在研究方法上呈现出明显的特色。这种总体研究方法不仅在清诗研究中显得新颖，即使在整个古代诗学研究领域中也具有创意。

《中国韵文文体演变史研究》是一个集体研究成果，由蒋

长株学人任主编，陈光明、周建军、莫立民和吕斌四位学人任副主编。作者们看重韵文的以韵为核心的艺术质素和以情为核心的内容质素，并用来界定韵文的文体特质，他们也就认为，规定着韵文文体演变的实质就在于这两大质素体系在历史过程中不断出现的承传、更替，既有“基因相袭”，又有“变异整合”。这样也就打破了诗词曲赋的分体界限，而有了一个新的文体演变学的新形式、新框架，这种探索无疑是有创意的。

徐炼学人的《古代文学经典新读》包含五个部分，涉及《诗经》、杜甫诗、李商隐诗、柳永和姜夔词、晚明小品。作者并不面面俱到地去论述上述文学现象，而是通过某一方面来作细致的论述。对《诗经》则探讨历来解读中的多元性，揭示自汉儒解读以来一向存在的“片面真理性”和“相对合理性”；对晚明小品则着重发掘、揭示一种自觉的唯美倾向背后存在的历史文化原因。此外如探讨《登岳阳楼》在杜甫诗歌中的典范意义，阐释李商隐诗歌中的“宓妃情结”，比较分析柳永和姜夔的相异词风和相似的“前写作个性”。凡此种种，都有独特之见。看来这些都是作者积累的研究心得，如今集合成书，正好形成“不拘一格”的特色。

吕斌学人的《龙启瑞诗文集校笺》实际上包含三个部分的内容，一是本集的校笺，二是有关龙启瑞生平及其作品的资料的收集，三是校笺者对龙氏生平、思想和著作的全面的分析、评价。这些都见出校注者的功力。龙启瑞在清代道光年间中进士，官至江西布政使，不仅工诗，也以古文见称，是“岭西五大家”之一，他在古文理论与实践方面与桐城派的文论主张有渊源关系，因此，《龙启瑞诗文集校笺》的出版，对研究桐城派也有裨益。

接下来，他们还将不断地推出更多的学人著作。总之，我很高兴地从湘潭大学诸位学人各有成就和各有特色的著作中

见到一种追求新意和创获的精神，也就是创造的精神，正是这种精神将促使他们写出更多更好的论著，我预祝他们有更多更大的收获。

2007年7月26日

序

彭燕郊

阅读文学论著也和阅读文学作品一样,得到的阅读体验,除了审美满足,应该是一种精神活动,是经过思考、联想形成观念观点。文学理论家、批评家、文学史家给予读者的首先都是感动,最后是精神活动的提升,甚至突进。读徐炼的古代文学论文,就有这样的体验。

所有的读者都是怀着能够满足审美、求知的渴望而进行阅读的。第一个要求是所阅读的必须是被认为真正的作品、真正的论著。怎样才算“真正”,可以有不止一个标准,既然是文学作品,文学论著,当然绕不开文学素质。关于古代文学的论著,对文学素质的关注同样应该是第一位,而时代的划分是第二位的,但两者同时又是紧紧关联着的。

文学素质是什么?为什么要强调必须有文学素质?同样有多种说法,最根本的应该是:文学作品是人的精神活动的记录,艺术化的,诗化的,经过提炼的记录,不是流水账式的,而是艺术品,艺术创造产物。为什么是创造?因为是人就有现实生活感受,感受之后是思考,思考的结果是有话要说,善于把话说够说透说好是很不容易的,能够做到,才算是文学作品。这个很简单的道理,有的人,包括有些饱学之士都忘记了,或

002

者以为不够高深而不值一提。然而徐炼不这样。

研究古代文学属于文学史范畴。文学史是什么？文学作品作为精神活动的记录是和人的现实生活活动同步的，有时还往往是超前的，因为它是参与现实生活、干预生活而且推动生活的，因此，真正的文学作品总是活生生的，真正的文学史也应该是活生生的。文学史、所有的有关古代文学论著的任务是对于文学这种独特的精神现象在不断更新中，努力与不断丰富、复杂的现实生活相适合，努力介入现实生活进展并在互动中发挥独特功能的活生生的过程。所有年代，所有作者，所有作品，凡是到今天以及今后都还活着的，还让我们感受到它的呼吸，气息，听到它的心跳，声音和它的一举一动的，都是活物，都不是古董，标本，化石，徐炼就是这样认识的，他只想做古人的知音，诤友，绝不会把作品当做冰冷的尸体解剖。

正因为这样，他才能够以独特的视角，独特的切入点把文学史写活（例如《张力的叩求》）。词体的特殊性，词对于音乐的依傍以至依赖，在他看来，这些对于优秀的、杰出的词家并不神圣不可侵犯，活人的感受是不可拘束的，冲破甚至抛弃它並不奇怪，寻求突破、创新是真正的诗人梦寐不忘的头等大事，徐炼称之为“一种永恒的冲动，一种文体样式发展的内在动因”，正确指出文学发展史至关重要的内在演变要求和文学进展的自为的运行方式。“起点原本窄小”的词体，能够甩开两臂，一步一步跨到与诗体并驾齐驱，让那些惯于以诗压词的保守主义者瞠目结舌，史实本身生动说明求新是文学发展的根本动力。我是很愿意把三篇《词本色论》当做“另类”词史读的，正如读刘庆云的《词话十论》，有比读词史受益更多之感。

徐炼这部论文集里包括了关于《诗经》，杜诗，李义山诗，《西厢记》，“三言”，晚明小品以及关于儒家文艺观（文艺理想或一般说的政策）的众多篇什，放在最后的这一篇《文道辩》分

量很重,就古代文学思想研究而言,可以说是纲领性的,最让我们感到亲切的是,徐炼将儒家对文、道关系的处理准确地归结出“削减、改写”和“延伸”这两条,深挖出儒家行政治世、风教人心终极目的的神髓,儒家的这个最高原则至今还在左右着某些论者的思维走向与归结,他们的研究工作要么围绕“道”这个命题兜圈子,以玄虚文实利,要么从技术层面反复纠缠于可见的形式上的诸多因素。文学艺术创造当然是技术性很强的精神劳动,正因为是精神劳动,创造过程不能不是复杂的,真正的艺术品都不但有丰富的精神内涵而且有丰富的表现方法,需要认真细致地深入研究。但是不能忘记,它们归根到底是从生活里来而且生存在过去和现在的活的世界里的活物,与人类从古至今的生存状态、与人世间万有万物不可一时分割的活生生的存在。可以从某个视角、某个切入点开始研究工作,但必须顺势拓展;可以聚焦于某一个亮点,但不可忘记这只是众多有资格成为亮点中的一个点。可能不算是简单的推测,阅读体验告诉我,徐炼一直注意全方位多向度处理他选择的那个着力点,他所面对的课题。他相信课题的重要性,哪怕骤看只是个“小玩意”。他不害怕被边缘化,他知道事实上科学分工不存在边缘,不存在孤立的课题。他不追求所谓的主体性,大而化之的主体是虚幻的,主体必然植根于分支。诚挚的科学态度和新颖的学术创见之间的关系往往密切到互为因果甚至生死与共。对于非科学研究方法的厌恶、斥拒流露于徐炼论著的字里行间,这是需要勇气的,他是有勇气的,得到的回报是有鲜明的个性化创见。《诗经》、杜诗等,都是很多人研究过不知多少次的老课题,对于他,却是崭新的课题。

当然也有应该说是新课题的老课题,只是以往通常不受重视,只被简略地提到,或者只得到短暂的注意,例如对晚明小品的研究。徐炼 20 年前就注意到了它作为中国“唯美主义”

的经典地位，并写出论文，但自己并不满意，现在收进文集不过“姑妄存之”，让我不无遗憾。是不是还有继续研究的兴趣，他没有说。我以为，以他的学力、才力和学术个性，很可以很应该多从事比较不受注意而本应该很受注意的“冷门”课题，他是大可不必把智慧和精力用于众多研究者从事过和正在从事的通行老课题上的，对于他，我有这样的愿望，而且相信有我这样的愿望的不止我一个人。

目 录

001	序(彭燕郊)
001	《诗经》合法解读的多元性
016	《诗经》解读的当代性
033	《登岳阳楼》在杜诗中的典范意义
045	论情景话语
061	《无题》诗的两个读本
072	李商隐的宓妃情结
085	张力的叩求——词本色论之一
103	张力的叩求——词本色论之二
118	张力的叩求——词本色论之三
136	《西厢记》的婚恋观
152	“三言”叙事中的色情克制
171	晚明小品的唯美倾向
217	文道辩

《诗经》合法解读的多元性

所谓经学，在方法意义上可以说就是解密之学。清代经学家皮锡瑞《经学通论》留给《诗》学的第一句话就是：“《诗》比他经尤难明，其难明者有八。”这八难归纳起来内容如下：第一，诗语不同于“质言”，而是托于“讽喻”，既非质言（直言），则后人无从推测本意。第二，诗义有“正义”、“旁义”，易颠倒混淆。第三，各家诗版本异出，无由稽考。《毛诗》虽存但《毛传》简约，后儒作疏，往往臆断，汉宋之争，古今莫辨。第四，《诗序》可疑，不可据。这些难点涵括了《诗经》解读的两大困难：（一）缺乏史证；（二）《诗经》叙事的非直接性，可能产生多种合法解读。两大难题之所以为难题，取决于一个先验的前提，即解释者以追索诗之“本义”（作者原意）为最终目标和终极意向。“曷言乎释《诗》为独难也？欲通诗教……正旨篇题，尤为切要。”^①这是孟子“以意逆志”原则，也是西方传统解释学所坚持的阐释目标。因而，史证不足、作者不明、作者自序又阙如的事实，一向是《诗》学家由衷的憾事。

然而，如果把事情倒过来看，又不妨说，正由于秦火造成

^①姚际恒：《诗经通论·自序》，中华书局1958年版，第7页。

经典文本真实性的可疑^①，三家诗的失传，《毛诗》传、序的晚出和多谬，才幸而成就了《诗经》解密的巨大诱惑和学问本身的繁难和精奥。而未知的史实本身，也往往成为《诗经》猜想中的首要对象了。

在《诗》学中，要完成一个文本的“正义”（求证本义），对于以下的关键要素是必须作出解答的：（一）本事（史料中的最重要部分，可惜大多缺失）；（二）叙事方式（诗法，赋比兴）；（三）篇章和词句的释义（章句、传疏、训诂）。由于解《诗》的上述难题的存在，使得每一种要素的论定几乎都可能陷入困境，造成《诗经》诠释中无所不在的多元性。

本事

在经学家看来，本事和本义直接连通，觅得本事几乎就相当于确定本义，因此本事推定能激起经学家异乎寻常的兴趣。求证本事的工作本属于史料学。以学理而论，于史有征，该是最令人放心、最无隙可蹈的定谳。但这个法则行之于《诗》学却未必成其为法则。皮锡瑞说：“说经必宗古义，义愈近古，愈可信据。故唐宋以后之说，不如汉人之说；东汉以后之说，又不如汉初人之说。至于说出《春秋》以前，以经证经，尤为颠扑不破。惟说《诗》则不尽然。”^②总观《诗》学中诗、史相证的情况大致有三种：一是诗本文可为自证，即诗本身可视为“史”；一是诗的本事见于史传；一是诗的本文见于史传。其对于求证本事的可

^① 王柏《诗疑》：“余尝疑今之三百五篇者，岂果为圣人之三百五篇乎？秦法严密，《诗》无独全之理。”

^② 皮锡瑞：《经学通论·诗经》。

靠性都难以绝对信赖。分述如下：

(一)自证的诗。胡适尝说：“古代的书，只有一部《诗经》可算得中国最古的史料。”^①在《诗经》文本中明标姓氏，明书史迹的篇什，的确是传疏解题中问题较少的部分。例如：

挚仲氏任，自彼殷商。来嫁于周，曰嫔于京。

乃及王季，维德之行。大任有身，生此文王。

《大雅·大明》

宋吕祖谦说：“看《诗》即是(看)史。”^②闻一多《歌与诗》指出：最初的“诗”实即后世所谓“史”，至《诗经》的部分篇什仍承担“史”的职能。“初期的雅，尤其是《大雅》中如《绵》、《皇矣》、《生民》、《公刘》等都是史官的手笔，是无疑问的。”学界于此大体无争，现代史学也多以《诗》为史料。但这也就意味着，这部分诗篇的实质在“史”不在“诗”，近于本事实录而有别于托于“讽喻”的文学，自然不会发生文学性的阐释困难。然而，又正是由于产生太早，诗、史一身二任相互重合带来的解释便利和可信任度就具有很大的相对性，甚至走向反面——因为产生太早而缺乏旁证，而没有旁证就成为孤证。如果缺乏同时代史料的互证，叙事简约、表意含混多义的《诗经》文本处处都可能引起猜疑。“《诗》文殊简略，作此释亦可，作彼释亦通”^③为俞平伯所举读《诗》三大困难之一。以下这样的例子在《诗》学问题中是不少见的：

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虽旧邦，其命维新。

《大雅·文王》

^①胡适：《中国哲学史大纲·导言》，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17页。

^②吕祖谦：《太史外传》卷五拾遗，续金华丛书本。

^③俞平伯：《读诗札记》，《论诗词曲杂著》，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

像这样看似明白的文本，其解释其实是举步维艰。《诗序》释为“文王受命作周”（接受天命，称王改元）；宋郑樵指责《诗序》是误信汉刘歆《三统历》的妄言，文王实未称王；清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指出：事实上《鲁诗》也有与《诗序》同样的说法，司马迁遵《鲁诗》而将诗义写进了历史。（《史记·周本纪》）王先谦认为，郑樵所代表的意见大概是由于孔子说过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仍“以服事殷”（《论语·泰伯》）的话，后儒不敢违经，“率以受命称王为不然”（崔述《读风偶识》曾考定文王在世时未曾称王）；于是又有人释受命之说为“受纣命”，而这一来又与诗本文“假哉天命”公然相悖；这时便出现了折中者，认为既然已天下三分有其二，周的“称王”只不过是其实无其名的事实罢了，《文王》之言，言其实也。（清俞樾《达斋丛说》）^①文王受命改元为古今一大疑，难有定谳，究其根由，就在于争论常建立于《诗》本文的孤证之上。

（二）诗本事见于史传。所谓本事见于史传，是指据史册所载，《诗》中某篇系为当时实在之某人某事而作。由于本事在史著中仅仅是“事迹”而诗却只是与“事”有关的“讽咏”，二者间必不可完全重合。因而“事”与“诗”的对应关系及两者之间的差池就往往成为《诗》学讼争的题目。例如《卫风·硕人》：

硕人其颀，衣锦絅衣。齐侯之子，卫侯之妻。东宫之妹，邢侯之姨，譚公维私。

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齿如瓠犀。螓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

《左传》有明文：“初，卫庄公娶于齐东宫得臣之妹，曰庄姜，美而无子，卫人所为赋《硕人》也。”关于本事的解释则有两种：一（《毛诗》传、序）：认为“卫人所为赋《硕人》”与“美而无子”——

^① 参见陈子展《诗三百解题》，复旦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909~912页。